

呼图壁县 财政局文件

呼财社字（2021）39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

呼图壁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经济发展，结合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87 万元。支出列入【2082602】功能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呼图壁县财政局
2021 年 9 月 28 日



2021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养老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人，万元

序号	统筹地区	2021年二季度末 领取待遇人数	2020年中央补助 资金结算	按中央基础养老金 标准分配资金	此次共计安排 下达资金	直达标识
1	昌吉州	98676	-161	579	418	01中央直达资金
2	昌吉市	16668	-36	98	62	01中央直达资金
3	阜康市	10057	-24	59	35	01中央直达资金
4	呼图壁县	11684	19	68	87	01中央直达资金
5	奇台县	24522	-1	144	143	01中央直达资金
6	木垒县	7800	-36	46	10	01中央直达资金
7	玛纳斯县	13080	-35	77	42	01中央直达资金
8	吉木萨尔县	14865	-48	87	39	01中央直达资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